

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

关于安全生产检查情况的通报

为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巩固供销系统“五一”期间稳定的安全生产形势，督促系统各单位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制度》，4月25日，区社党委书记、理事会主任，大通控股集团董事长胡升主任带队对舜汇市场公司、养老公司、电商公司进行“五一”节前安全生产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存在问题

1.舜汇市场公司（百官农贸市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业务能力欠缺，缺乏应急处置能力，对火灾事故处理存在流程不清、概念模糊的情况，在安全生产应知应会知识回答过程中无法准确回答本单位应急演练情况。

2.养老公司（鸿雁社区乐龄中心）：鸿雁社区餐厅及乐龄中心挡烟垂壁无法直降到底进行防火分隔；鸿雁社区餐厅部分烟感外壳未取下、无法正常工作；鸿雁社区乐龄中心安全生产台账资料缺失，在安全生产应知应会知识回答过程中对于本单位安全生产职责不明。

二、工作要求

1.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单位要对照上述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举一反三，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自查自改，坚决堵塞漏洞、发现问题、消除隐患，常态化做好安全生产监管。

2.抓好问题整改。相关单位在本次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逐一分析，查找原因，不折不扣落实整改，细化措施，明确时限和责任人，确保按期闭环。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台账资料规整，杜绝出现过度依赖物业、第三方的情况，严禁放松要求、降低标准、搞形式、走过场，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3.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各单位在重要节假日、关键节点、重点场所落实24小时值班，严肃值班纪律，杜绝脱岗、漏岗等现象；各类应急救援力量要时刻保持备勤状态，不断优化应急演练，突出应急处置能力培养，提升安全生产现场管理，确保供销应急队伍拉得出、打得响。

绍兴市上虞区供销合作总社

2025年4月27日

